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石化
SINOPEC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0386)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公司控股股東擬發行可交換公司債券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10B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中國石化集團**」)書面通知(「**通知**」)，中國石化集團擬以所持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為標的分期發行可交換公司債券(「**石化可交換債券**」)。

中國石化集團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85,792,671,101股A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70.86%。根據通知，石化可交換債券擬分期發行，期限不超過5年，擬募集資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0億元。在滿足換股條件下，石化可交換債券持有人有權在石化可交換債券的換股期內將其所持有的石化可交換債券交換為本公司A股股票。

根據通知，石化可交換債券發行已經得到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覆同意，尚待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石化可交換債券的最終發行方案將在獲得核准後根據發行時市場狀況確定。關於石化可交換債券發行及後續事項，本公司將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及時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生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2018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戴厚良[#]、李雲鵬^{*}、馬永生[#]、凌逸群[#]、劉中雲[#]、李勇^{*}、湯敏⁺、樊綱⁺、蔡洪濱⁺及吳嘉寧⁺。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